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6568)

735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第1聯



股東 台啟

 * 本次股東常會 *
 * 恕不發放紀念品 *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事件項之目的，在本事件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所約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為簽字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件項之第三項。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不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蘭字第0038號
 信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開 會 通 知 書

- 茲訂於民國106年6月15日上午9時整假新竹縣竹北市縣政八街77號3樓【新竹縣產業總工會】(受理股東報到時間：上午8:30起，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舉行本公司106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2.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民國一〇五年度董監酬勞與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承認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承認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2.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分條文案。3.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四)臨時動議。
- 盈餘分配案主要內容：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98,803,600元，每股預計配發新台幣4元。
-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主要內容：本公司擬依公司法第241條，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分配新台幣24,700,900元，按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基準日股東名簿之股東持有股數，每股預計配發新台幣1元。
- 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6年5月15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6年5月16日起至106年6月12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2聯

106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6年6月1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106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6年6月15日上午9時整
 地點：新竹縣竹北市縣政八街77號3樓
 【新竹縣產業總工會】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第3聯：親至股東如親自出席會場請於此聯簽章後

735 宏觀

請貼郵票

第一聯

市縣

區鎮鄉

里村

街路

寄件人：.....

號

() 號之 () 樓

735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代理部

收

100008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第2聯：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735
說明事項	原登記匯款帳號	宏觀	
印鑑	現金股利不同意匯入原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106年股東常會前填妥新銀行帳號並加蓋印鑑寄回中國信託代理部更正，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免寄回。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H)	700 局號

※貴股東如欲變更或新增匯款帳號，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委託書填表須知

- 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議規則及公司法第七條規定辦理。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公司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6年6月1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 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 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承認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 承認 (2) 反對 (3) 棄權 2. 承認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1) 承認 (2) 反對 (3) 棄權 3. 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4. 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分條文案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5. 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6.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求人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姓名或名稱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戶號 住址	735 宏觀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